

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文件

建法协〔2017〕12号

关于组建《建设与法》杂志通讯员队伍的通知

协会各会员单位、理事及会员：

由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主办的《建设与法》杂志自创刊以来，在省住建厅及厅法规处的指导下，坚持服务基层，服务行业为根本，年发行量近万余份，为全省建设法治宣传、交流各地法治工作经验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宣传载体。今后，我们将逐步扩大发行覆盖范围（国家住建部及各司局，各省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；直辖市住建委；本省人大及政府法制机构等相关建设行业组织）。为充分发挥《建设与法》杂志的信息纽带作用，及时准确地宣传、报道全省建设系统各单位及会员最新工作动态信息，交流工作经验，经研究决定，拟组建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通讯员队伍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通讯员推荐

请各单位推荐一名具有一定法制实践经验、文字功底较好、作风良好的同志（见附件），担任《建设与法》通讯员。具体名单请于4月17日前报送协会秘书处。所推荐人员经协会秘书处

审核后，最终名单将在《建设与法》杂志上公布。

二、任务和要求

1、通讯员每月根据本单位及系统内法治工作开展情况积极投稿，自己撰写或组织本单位、本系统其他同志撰写均可。

2、通讯员应认真阅读本刊，向所在单位领导反馈行业动态，传达协会工作精神，收集并及时向协会反馈本部门、及读者的相关意见和建议。

3、通讯员应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通讯员年会、培训、学习考察、调研采访等活动。

4、通讯员应对稿件的真实性和原创性负责，不得提供虚假、抄袭的稿件。

三、考核及奖励

协会将按年度对各单位和通讯员提交的稿件数量、质量以及采用情况等进行评比，并对相关单位和优秀通讯员给予表彰。

联系人：朱晨晨，电话：0551-62878726，传真：0551-62871242。

推荐表回执邮箱：1286255654@qq.com。

附件：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《建设与法》杂志通讯员推荐表



附件：

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《建设与法》杂志通讯员推荐表
推荐单位印章

推荐单位			
通讯员姓名		性别	
联系电话		手机	
邮 箱		传真	
QQ 或 MSN			

请各推荐单位加盖公章后，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前将电子版回传至协会秘书处。

抄报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法规处。

抄送：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(城乡建设委)、规划局、房地产管理局、
城管执法（市容）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、合肥市林业
和园林局、铜陵市水务局，各国家级风景区名胜管委会，
省直管县住房城乡建设委（建设局）。
